#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 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 规定。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4年 4月15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 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 审计工作经验。在2023年的审计服务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严格遵循相关法律、 法规和政策, 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 按进度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 作,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结果, 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 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 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同时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 公司董事会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 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签署相关协议。

#### (一) 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 特殊普通合伙

历史沿革: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前身为浙江会计师事务所; 1992 年首批获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 1998 年脱钩改制成为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11 年转制成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0 年 12 月成为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王国海先生,现有合伙人 238 人,注册会计师 2,272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人。

业务信息: 2023 年度业务收入 34.8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 675 家,收费 6.63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为 513 家,主要涉及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 (二) 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吴志辉: 201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自 2012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2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服务超过10年,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服务。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张伟: 202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自 2020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1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服务超过 4 年,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服务。

项目质量复核人余芳芳: 201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自 2013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3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新和成、恒铭达、海象新材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 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 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 情况。

####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审计工作的复杂程度、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综合考虑,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资质及审计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和沟通,认为其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具备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监事会同意 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三、备查文件

- (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三) 其他。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17日